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九月

陝西省師範學校訓育實施方案

陝西省教育廳印發

陝西省師範學校訓育實施方案

二十二年三月教育部已將師範學校規程公布，惟於師範學校訓育標準，尙無明文規定。本省爲應目前之需要，特本諸中央歷次頒定之法規。參以本省實際情形，製定此師範學校訓育方案，以爲促進教育宗旨，實行師範學校專業訓練之具體規定。在教育部未有正式規定師範學校訓育標準以前，本方案須切實遵行，以觀成效。

第一 訓育宗旨

恪遵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所規定：「以最適宜之科學教育，及最嚴格之身心訓練，養成一般國民道德上學術上最健全之師資。」

第二 訓育目標

師範學校爲嚴格訓練青年身心，養成小學健全師資之場所。依照師範學校規程第二條所規定，參合民國二十年九月第三屆中常會所通過之三民主義教育實施原則中「師範教育」章之所舉各點，得定左列各項訓練，爲實施訓育之目標：

一，鍛鍊健全體魄。由軍事訓練運動競技，以鍛鍊學生身心健全，能戰勝困難，轉移環境，以增加工作效率。

二，陶冶道德品格。由公民訓練之講求，民族意識之灌輸，以期學生對於我民族固有美德如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等，能身體力行，發揚光大。並應特別注意戒除懦弱苟安，輕躁盲從，浪漫奢靡，虛偽渙散，及自私自利等惡劣習慣。

三，鼓鑄革命精神。由思想上之誘導，及各種紀念集會之剴切指示，以期學生對於三民主義能有明確的認識及堅定的信仰，不致盲從誤解，走入歧途。

四，充實科學知能。由科學研究的實驗，及成績考查的嚴格以期養成學生正確思想，敏捷行動，而能持客觀態度，評判事物。

五注重專業訓練。詔示教育救國之真義，及中外大教育家獻身教育事業之精神，以期學生能發生研究兒童教育之興趣，堅定其畢生盡瘁教育事業之志向。

六，養成勤儉習慣。由勞作實習、課外作業及各種節約運動新生活運動，以期養成學生刻苦耐勞，儉省樸實，而能操作生產，

使生活平民化。

七，準備公民生活。由學生自治會及其他事業之指導，以期養成學生運用四權之能力，嚴守紀律，並能親愛精誠，互助合作。

八，改進家庭生活。由家庭倫理觀念之指導，及勤勞操作之鼓勵（對於女生尤應注意），以期喚起學生改進家庭生活之責任。

九，啓發審美情緒。利用正當的娛樂、圖畫勞作展覽及適度的郊外旅行，以期養成學生高尚優美的情緒，鑒賞創作的的能力。

根據上列目標，分析內容，得歸納爲德育、智育、體育、羣育及美育五方面訓練，舉綱條目，規定訓育實施綱要如下。

訓練要目

- (一) 關於德育方面
 - 忠孝 仁愛
 - 信義(誠實 勇敢)
 - 和平(謙恭 禮貌)
 - 儉樸
- (二) 關於智育方面——才智 技能
- (三) 關於體育方面——健康 勤勞
- (四) 關於羣育方面
 - 紀律(秩序) 互助合作
 - 奉公守法 愛國愛羣
- (五) 關於美育方面——整潔 快樂

【二】關於德育方面

一、忠孝：

- 1、立志効忠黨國。
- 2、對父母要孝順，對尊長要敬重。
- 3、對朋友要忠厚諒解。

4、克己復禮，待人以誠。

5、不誇己之長，不道人之短。

6、受人之託，忠人之事。

7、言行要一致，做事要盡職。

8、不欺詐，不虛偽。

9、不舞弊，不徇私。

10 不作不負責任之言論或文字。

二、仁愛：

1、對於有益人類的生物要特別愛護。

2、對於殘廢弱小的人要竭力扶助。

3、要愛護農工，寬慈僕役。

4、已所不欲，勿施于人。

5、抑止利己主義，發揚利他精神。

犧牲成見，顧全公益。

7、努力爲群眾謀福利。

8、不侵犯他人自由。

9、寬恕他人無心的過失。

三、信義（誠實，勇敢）：

1、嚴守時刻，遵守訂約。

2、出言必誠，有約必信。

3、見義勇爲，不避艱難。

4、責任所在，不辭勞怨。

5、不以私怨，而忘公義。

6、不受利誘，不怕強權。

7、不因環境惡劣，而改變初志。

8、須有終其身盡瘁教育事業的決心。

9、須有已立立人，已達達人，推行新生活運動的精神。

10、須有臥薪嘗胆，明恥教戰，復興民族的職志。

四、和平（讓恭，禮貌）：

1、對人要謙恭，不要傲慢誇大。

2、言語行動要馴雅。

3、人與爭論，要平心靜氣的回答。

4、要樂於承受別人之正當的指導和勸告。

5、對於男女社交，要有相當的禮貌。

6、對兄弟姊妹要和睦，對朋友要誠懇。

7、對民衆要親愛，對婦孺要禮讓。

3、不幸災，不樂禍。

9、每日第一次見師長，要行禮致敬。

10 每日第一次見同學，要行相見禮。

五，儉樸：

1、持躬要廉潔，用物要節省。

2、日常用具，須購用國貨，

3、飲食要簡單，衣服要樸素。

4、摒除一切奢侈品。

5、戒絕烟酒賭博及其他一切不良嗜好。

6、革除一切無謂應酬。

7、不浪費時間和金錢。

8、愛護公物，節省公財。

9、組織消費合作社講求經濟。

10 推行新生活運動，提倡節約。

(二) 關於智育方面

一、才智

甲、一般的

1、常識要力求豐富。

2、經驗要時加改造。

3、能用論理順序，整理思想。

4、能用科學方法，分析事實。

5、不盲從，不固執。

6、不誤用其智。

7、處事要有客觀態度，遇事要有評判精神。

8、計劃要周詳，思想要敏捷。

9、能辦正一切謬的誤的思想和乖戾的行動。

乙、專業的

1、須了解教育的基本科學——心理學生物學社會學等。

2、須了解教育事業的本質及其重要。

3、須了解現代教育思潮及新的教學方法。

4、須了解我國今日的教育問題及解決方法。

5、須了解兒童身心發達過程與個性差異及其適應方法。

6、須了解學習和教學的原理及方法。

7、須了解課程與教材之由來，性質，及編製選擇之方法。

8、須了解參觀調查測驗及簡易的統計方法。

9、須了解教育的科學研究之方法。

二、技能

甲、一般的

1、能用正確的國語、通達的文字，發表個人的思想。

2、能運用極經濟的閱讀法，以增進自己的知能。

3、能欣賞有價值的文藝作品。

4、能爲社會服務，或爲社會領袖。

5、能運用科學方法，以處理日常生活，並研究社會的和自然的現象與問題。

6、能依衛生的原理，攝養身心。

7、能做一二種健身的運動。

8、能有一二種正當娛樂的技能。

9、能有預防疾病及急救的技能。

10 能用藝術表現個人之理想及精神。

乙、專業的

1、能用科學的方法處理時常校務。

2、能根據社會需要，兒童心理，編製課程，選擇教材。

3、有良好的教學技能。

4、有指導各學科學習方法的技能。

5、有應用科學方法考查成績的技能。

6、有指導兒童生活的適當技能。

7、有考查兒童身心缺陷和施行適當的補救的技能。

8、能用科學方法以考驗兒童的智力和學力。

9、有處理地方教育行政的能力。

(三) 關於體育方面

一、健康：

1、須注意自己衛生和公共衛生。

2、須有適度的運動。

3、須有正當的娛樂。

4、起居要有定時，飲食要有定量。

5、精神要振作。

6、動作要敏捷。

7、態度要活潑。

8、姿勢要端正。

9、儀容要莊重。

二、勤勞：

1、愛惜光陰，努力學業。

2、自修時，能專心致志。

3、做課外作業能認真。

4、今日事。今日畢。

5、不畏難，不苟安。

6、非萬不得已時不請假，不缺席。

7、應該自己做的事，不依賴他人。

8、專心服務，不見異思遷。

9、利用休閒，愛好運動。

10、利用假期，服務社會。

(四) 關於羣育方面

一、紀律（秩序）：

1、遵守規約，嚴守秩序。

2、服從領袖的指導和團體的決議。